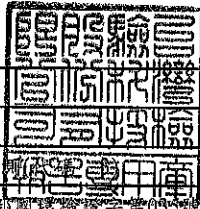


一、檢測結果



基本資料	1.公私場所：新店垃圾焚化廠	5.管制編號：F0501686										
	2.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蕙仁坑路自強巷一號	6.受測污染源(編號)：(E001)固定床式焚化爐										
	3.檢測用途：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	7.採樣日期：2025年11月19日										
	4.檢測機構名稱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FI)(環境部國家環境證書第093號)	8.採樣位置：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(P001)										
採樣時污染源操作情形	進料量(註明單位)			產量(註明單位)			燃料(註明單位)					
	名稱	當日	平日最大量	名稱	當日	許可用量	名稱	當日	許可用量			
	一般固體廢棄物	13.9 ton/hr	13.9 ton/hr	*	*	*	*	*	*			
	*	*	*	*	*	*	*	*	*			
	*	*	*	*	*	*	*	*	*			
	備註：其它污染源之進料量/產量/燃料請參閱次頁											
	A. 燃料名稱：* (含硫量)，B. 燃料名稱：* (含硫量)											
	混燒比例 A：B = *：											
	焚化爐操作狀況	監測位置	操作參數名稱			採樣期間平均值		法規或許可最大值				
		焚化爐	二次空氣注入口溫度(℃)			939		≥850(℃)				
煙道出口		一氧化碳濃度(ppm)			9.68		≤100(ppm)					
煙道出口		含氧量(%)			10.26		≥6(%)					
防制設施操作情形	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	主要操作參數(註明單位)				處理量(註明單位)						
		名稱	當日	許可用量	當日	許可用量						
	A001 旋風分離器	廢氣入口溫度	221.9℃	190~240℃	*	*						
	A002 半乾式洗滌塔	廢氣出口溫度	205.3℃	150~240℃	*	*						
	A0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	廢氣入口溫度	198.1℃	150~210℃	1751.46 Nm ³ /min	1295~1833 Nm ³ /min						
	A017 選擇無煙煤還原(SNCR)設備	操作溫度	939℃	850~1050℃	*	*						
備註：其它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												
廢氣性質	1 排氣含水率%：16.37/16.51/16.88/16.76/16.99 平均%：16.70				2 排氣溫度℃：177.3		3 排氣速度m/s：15.33					
	4 排氣量Nm ³ /min：濕基實測值1751.46、乾基實測值1409.58											
檢測結果	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採樣/檢測方法	分析樣品編號	排氣組成			O ₂ 參考基準(%)	空氣污染物濃度值		排氣量乾基實測值/校正值(Nm ³ /min)	排放標準(ng I-TEQ/Nm ³)	合格	
			CO ₂ (%)	O ₂ (%)	CO(%)		實測值(ng I-TEQ/Nm ³)	校正值(ng I-TEQ/Nm ³)		是	否	
	戴奧辛及呋喃(QF) NIEA A807.75C/ NIEA A808.75B	NPS25B00473002 (最大值)	8.7	10.7	0.0	11.0	0.004	0.004	1463.07/1506.96	0.1	V	
		NPS25B00473004	8.6	10.8	0.0	11.0	0.003	0.003	1459.63/1488.82	0.1	V	
		NPS25B00473005	8.3	11.1	0.0	11.0	0.003	0.003	1458.62/1444.03	0.1	V	
		NPS25B00473006	8.2	11.2	0.0	11.0	0.003	0.003	1453.61/1424.54	0.1	V	
		NPS25B00473003 (最小值)	8.4	11.0	0.0	11.0	0.001	0.001	1460.37/1460.37	0.1	V	
		平均值	8.4	11.0	0.0	11.0	0.003	0.003	1457.29/1452.46	0.1	V	
一、依據本公司2025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國家環境研究院核備之空氣污染物MDL值：如附件												
二、本採樣及分析作業皆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。												
備註	三、本報告登載數值之修整原則依據環境部國家環境研究院「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」辦理。											
	四、戴奧辛及呋喃平均值依廢棄物焚化爐戴奧辛管制及排放標準第五條：「採樣及測定應達五次以上，將其依大小排序取中間三數值之算術平均值。」規定，取NPS25B00473004、NPS25B00473005及NPS25B00473006計算之。											
	五、排放量(kg/hr)：NPS25B00473004(2.63*10 ⁻¹⁰)、NPS25B00473005(2.63*10 ⁻¹⁰)、NPS25B00473006(2.62*10 ⁻¹⁰)及平均值(2.63*10 ⁻¹⁰)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，確認無誤。實驗室主任簽章											

謝為德



實驗室主任 葉峻榕